

護理學院教育部計畫補助學生修習跨域課程獎勵辦法

- 第一條 本學院為鼓勵學生進行跨域修習智慧健康照護課程，提升數位能力與促進就業競爭力，以強化長期照護與醫護產業人力，特訂定學生修習跨域課程獎勵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校學生申請時應依學院公告時間為原則，本項補助須填具「補助學生跨域修習課程申請表」(附件一)，逕送護理學院辦公室覈查，獲本辦法補助之案件不得再向本校其他單位申請經費補助。
- 第三條 獲得本辦法補助之學生應於選課當學期期末繳交成績及格證明，以辦理補助經費核銷事宜，修課成績不及格或退選者不予補助。
- 第四條 經審查核准之獎勵金，補助額度原則如下，且不超過下列金額：學生完成計畫指定的跨域選修課程(如附件一)兩門，獎勵金 1500 元，完成跨域課程三門，獎勵金 2500 元；完成跨域課程四門，獎勵金 4000 元，以上完成學生頒發修課證明；完成跨域課程五門，獎勵金 6000 元，並頒發修業完成證書。
- 第五條 學生進行跨科系修課，每完成一科目增加頒予獎勵金 1000 元。
- 第六條 本辦法所需經費由當年度教育部計畫補助培育智慧醫護專業人才計畫項下支應(獎勵金額擬按當年度預算調整)，經費用罄後終止。
- 第七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逕送教務會議備查，修正時亦同。

計畫補助學生跨域課程修課申請表

姓 名		
學 號		
班 級		
科 系		
跨域課程		
科目名稱	請勾選	修課成績
健康資料探勘		
數位轉型基礎到實務應用		
生成式 AI 於護理長照應用		
智慧手術護理實作		
場域健康照護設計		
遠距醫療照護科技應用		
智慧場域見習		
健康照護機構功能設計與規劃		
場域健康照護專題實作		